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单位名称	宁县米桥初级中学					
部门（单位） 职能	部门（单位）职能 依据【填写三定方 案文件名及文号】	宁编办发〔2017〕13号				
	部门（单位）职能	1.贯彻国家教育方针，根据学生身心特点和需要实施素质教育，为其平等参与社会生活，继续接受教育，成立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奠定基础。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残疾人教育条例》，结合实际情况制定学校章程。 3.保障施教区以内适龄人口所接初中教育，并承担实施义务教育。 4.培养学生初步具有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情感，具有良好的品德，养成文明、礼貌、遵纪守法的行为习惯；掌握基础的文化科学知识和基本技能，初步具有运用所学知识分题，解决问题的能力；掌握锻炼身体 的基本方法，养成较好的个人卫生习惯，身体和健康水平得到提高；具有健康的 审美情趣；掌握一定的生活、劳动、生产知识和技能；初步掌握补偿自身缺陷的基本方法，身心缺陷得到一定程度的康复；初步树立自尊、自信、自强、自立的精神和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形成适应社会的基本能力。 5.以汉语言文字为基本教学语言文字，推广使用全国通用的普通话和规范字以及国家推行的盲文、手语。 6.面向全体学生，坚持因材施教，改进教育教学方法，充分发挥各类课程的整体功能，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7.对修完规定课程且成绩合格者发给毕业证书，对不合格者发给结业证书；对已修满义务教育年限但未修完规定课程者，发给肄业证书；对未修满义务教育年限者，可视情况出具学业证明。				
部门年度 绩效目标	注重预算绩效管理、政府会计制度实施、财政直达资金规范管理，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总体要求，保障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人员情况	单位总人数	43				
	人员编制数（人）	42				
	在职人员数（人）	43				
预算情况（万元）	按支出类型分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609.47			
		公用经费	6.25			
		合计	615.72			
	项目支出	项目个数		项目总金额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类型	指标值	度量 单位	备注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	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部门管理		资金使用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定性	规范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定性	健全	%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定性	规范		
	部门履职目标	资金使用合理性	定性	合理		
		财务制度执行情况	定性	良好		
		报账员履职情况	定性	良好		
		财务主管履职情况	定性	良好		
		财务管理小组履职情况	定性	良好		
履职效果	部门效果目标	运转保障	定性	正常		
		资助惠民	定性	到位		
		困难补助	定性	到位		
	社会影响	社会效益	定性	良好		
		群众反响	定性	良好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	98%	%	
		学生满意度	≥	95%	%	
		家长满意度	≥	95%	%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责任追查	定性	终身		
		财务档案保存	定性	30年		
	人力资源建设	财务人员业务能力	定性	提升		
		教师专业素养	定性	提升		
	档案管理	凭证、报表、账簿	定性	资料合格、 保管完善		
财政部门 审核意见	业务股室审核意见	(签章)	绩效管理股审核意见		(签章)	